

三明市沙县区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组织编制。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沙县区政府网站交通运输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www.fjshx.gov.cn/wzq/bmwz/jtysj_9161/）查询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沙县区交通运输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地址：沙县区凤岗三官堂路 49-5 号，邮编：365500，联系电话：5822089，传真 0598-5822089，电子邮箱：sxjtj22089@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三明市沙县区交通运输局在上级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统筹考虑、统一部署、同步推进，依法有序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完善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实效性，有效推动了各项业务工作顺利开展。具体如下：

(一) 主动公开

2024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8条，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2条，其他主动公开信息56条。

(二) 依申请公开

2024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信息1条，其中不予公开信息公开1条。

(三) 政府信息管理

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发布审核流程，严格遵循内容发布审核要求，严格落实责任审核、审批审查、更新信息、规范流程等各项制度，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以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与权威性。在政务公开过程中，严格把控内容与项目关，对于公开事故调查报告及行政处罚决定书等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时，采取模糊个人信息的方式，切实保护个人隐私。

(四) 平台建设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聚焦我局在安全生产、交通执法、运输企业重点领域的工作，不断拓展政务公开及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与广度，及时、准确地公开安全生产、执法处罚等重点工作信息，同时涵盖行政审批和行政处罚等相关信息。

(五) 监督保障

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秉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着力强化机构与人员保障。成立了以主要领导

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承担指导、协调与监督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责。同时，安排专人负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集中推进与日常管理，达成了领导、机构、人员的“三到位”，为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2	12	1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06	167	167
行政强制	82	16	1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八条（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年度办 理结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0	1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 1.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不够强,信息更新有的不够及时,内容不够完善;

2.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不够，企业和群众未能有效地利用政府网站进行所需政府信息的申请和查询。

(二)整改措施

1.组织培训工作，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和业务水平，同时加强平台监督检查，严格落实分级分类审核，确保及时更新，内容准确。

2.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知度，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4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